

郵信 戳封 完整 附

民政局

市議員李麗華 服務處

市議員候選人黃佳恬 競選團隊 函

地 址：臺中市太平區太平十街 51 號

電 話：2270-2588

承辦人：李國輝 主任

收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08 月 08 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議員麗華字第 011108081 號

速 別：急件

附 件：

主 旨：為因應選舉態勢本服務處擬訂於 111 年 8 月 29 日至 111 年 11 月 29 日搬遷至台中市太平區中興東路 138 號新址，並將於 8 月 30 日正式對外開放服務，請 查照。

說 明：

1. 本服務處新址服務期間除地址改變外，辦公室相關聯絡電話、傳真、及電子郵件均未改變。
2. 請市政府及市議會轉知所屬各一、二級單位知悉並修訂相關資料，另請市議會代為轉知各議員服務處。
3. 另請太平區公所修訂相關資料並轉知所屬各單位，本取各里辦公室及全體里幹事周知。
4. 選舉完後將於 111 年 11 月 29 日搬回原址繼續服務

02民政局 收文:111/08/10



1110211212

無附件

正本：臺中市議會、臺中市政府、臺中市太平區公所、太平區長億郵局

副本：李麗華 議員服務處、市議員候選人 黃佳恬競選團隊

市議員李麗華